

北京交通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 控期间本科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北京市和学校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保障广大学生的健康安全，保证延期开学期间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的稳步推进，根据教务处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本科教学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现就本科生教学工作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本科生报到、注册安排

本科生报到、注册时间推迟，具体返校时间另行通知，全体本科生不得擅自提前返校，待接到学校通知后方可返校。学生与学院教学科、辅导员保持密切联系，留意学校和学院相关工作动态。

二、休学、复学手续办理安排

休学、复学手续转为线上申请、审批，复学申请时间为2月24日至28日。

2月24日起学生可以登陆教务系统，在“学籍管理”模块中点击“休学申请”、“复学申请”进行在线办理，学院、教务处进行电子审批，审批结果学生可在系统中进行查看。

三、复学学生课程补选安排

复学学生课程补选时间为2月24日至28日，复学学生将选课信息（学号、姓名、课程号、课程名、课序号）通过邮件发送至所在学院教学科（邮件地址：lus@bjtu.edu.cn），28日晚学生可登录教务系

统查看课表，按照课表进行网络上课。

四、课程教学安排

1、按照“停课不停学”的原则，疫情防控期间，学院组织任课教师采取网络教学、学生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课程教学，疫情解除复学后继续开展课堂学习。

2、2月21前，学院和任课教师通过邮件、微信群、学校课程平台等方式将课程网络教学具体实施方案发送给学生，请各位同学及时登录学校课程平台或邮箱查看每门课的具体学习要求和安排，并按要求开展网络学习。

3、对于个别受到场地、设备限制不具备开展网络授课的课程，学院和学校也会做好相应课程调整方案，并提前通知学生。

五、春季学期补考安排

补考时间推迟至复学后第二周周六、周日进行，复学后第一周组织具有补考资格的学生(包括已批准缓考的学生)进行网上补考报名，有补考资格的学生请充分利用假期时间，认真复习，做好补考准备。

六、辅修、双学位安排

春季学期辅修、双学位课程暂不进行网络授课，待开学后按照原课表安排上课，如上课学时不足将利用平时周末或暑假进行补课，如果课程时间与学生其他安排冲突，复学后第一周学生可申请退课，教务处将联系财务处进行退费。

七、毕业设计安排

1、为确保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按期完成，保证学生如期毕业

和派遣，毕业设计（论文）在疫情防控期间采取远程指导方式正常开展，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时间进度安排不变。

2、为确保学生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和进度，指导教师需制定延期开学期间的毕业设计网络指导要求，并将网络指导要求通知学生。

3、疫情防控期间，指导教师应严格按照指导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要求开展指导工作，定期通过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邮件、电话等形式指导、检查毕业设计（论文）。学生应充分利用网络资源，根据老师指导要求按计划继续开展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确保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和进度。在2月24日前，应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补齐2月24日前的周进展情况记录。2月24日之后，每两周至少提交一次周进展情况记录。复学后将开展校内正常指导。

疫情防控期间，同学们应在做好自身安全防护的同时，按要求完成各项学习任务，遇到问题可通过邮件、微信等形式与所在学院教学科取得联系，由学院教学科统一协调、上报处理，教学科联系方式51685627、18810216162，邮箱：hgong@bjtu.edu.cn。

学院会将学校本科教学调整安排的相关信息和通知及时通过学院网、邮件或微信等渠道进行发布，请大家及时关注。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020年2月7日

附：疫情防控期间土建学院教学科联系方式

学院	电话	联系人	邮箱
土建	010-51685627,18810216162	巩老师	hgong@bjtu.edu.cn